

龙凤四胞胎 喜忧一起来

□晚报记者 高洪驰 文/图

本报讯 近日,西华县黄桥乡西斧柯行政村 27 岁的妇女张晓娜一胎产下四胞胎,其中 3 个女孩,一个男孩(如图)。看着可爱的小生命,张晓娜、王小华夫妻高兴之余,也为 4 个孩子以后的“生计”犯了愁。

10 月 6 日,记者在王小华家堂屋西间,看到 4 个宝宝分别用红色、黄色、绿色、粉色的小被子裹着一字排开。张晓娜笑着对记者说:“这几个孩子长相相似,用不同颜色的被子裹着,容易区分谁是老大,谁是老小。”

见不时有村民前来看望,王小华不停地向他们表示感谢。据悉,王小华只有几个月大的时候,他的



母亲就离家出走杳无音信,为将王小华抚养成人,他的父亲王保林一

直没有成家。父子二人农忙时在家种植几亩耕地,农闲时就到附近打零工以维持日常开销。

“见晓娜 9 月 25 日在西华县人民医院顺利产下三女一男四胞胎,我当时激动得不知所措,但很快就担心自己今后靠啥来养活这几个孩子。”王小华告诉记者,为了妻子顺利怀孕生产,家里已经欠下了几万元债务。虽然孩子出院后,每天都有村民前来看望,并送来奶粉等物品,但是一想起孩子今后的抚养费,夫妇二人就愁容满面。

看着儿子、儿媳满脸的愁容,王保林心里也是说不尽的酸楚。他表示,等收秋种麦结束后,他就外出打零工,尽量多挣些钱补贴家用及偿还借款,“无论如何我们一家也要把这四个孩子养大成人”。

空中果园



□晚报记者 朱东一 文/图

本报讯 昨日,在周口市七一路上的峰基庄园内,记者欣喜地看到一片占地近一亩的空中果园!市民查先生在临街二楼楼顶种的 100 多棵石榴树果实累累(如图),在翠绿的叶子衬托下,显的煞是喜人。

据查先生介绍,果园里的 100 多棵石榴树已经长了 4 年,今年最多的一棵结了 100 多个石榴,少的也能结 30 多个。每年结的石榴他从来不舍,都送给了朋友、亲戚、邻居。他说:“我喜欢种花种树,种这些石榴只是图开心,当看到自己种下的果树结出果实,那种感觉真是妙不可言,心里充满了成就感。”

无人驾驶轿车投湖“自尽”

□晚报记者 杜欣 文/图

本报讯 10 月 7 日,淮阳县西柳湖畔,一辆大型吊车将一辆轿车从湖中“救”出(如图)。当天 9 时许,停靠在该县画卦台南神龙桥上的这辆轿车突然间从桥中央自行滑下桥头冲入两米多深的西柳湖中。所幸当时车内无人。

据介绍,当天 9 时许,因遇到一位熟人,轿车车主把车停靠在桥边宽阔地带下车与朋友说话。不料,车主与朋友说话期间,突然听见“扑通”一声响,他转身一看,车子不见了,湖中泛起了巨大的泡沫和水圈——轿车不可思议地自己“开”进了湖中。

据施救方分析,无人驾驶轿车投湖“自尽”是由于大桥桥面呈拱形,中央高,两边低,加上轿车停靠时,车主没有拉下手刹,在惯性的作用下,轿车就自己从桥中央滑下桥头拐进湖坡冲入湖中。



瞧瞧这些喝酒喝出的官司

律师提醒酒友该注意的义务

本报综合消息 因饮酒过量,一中年男子溺死在污水河里。死者家属悲愤之余,将一起喝酒的酒友告上法院。记者注意到,大约自 2006 年前后,北京法院陆续收到家属告酒友的案,且数量逐渐增多。十一长假虽然过去,但记者在此仍再次提醒,喝酒莫贪杯,酒后要尽到照顾义务,切莫乐极生悲。

案件聚焦

酒后说去洗澡 污水河里溺亡

今年 2 月 11 日,韩宝成到好友韩进祥家喝酒,酒后自行离开,第二天早上,被发现于北京朝阳区一污水河内死亡。事后,韩宝成的家人将韩进祥告上法院,认为他没尽到照顾义务,索赔 30 余万元。韩进祥说,喝完酒他要送韩宝成回家,但韩宝成说要去洗澡,将他拒绝。韩进祥一家是来京务工人员,韩宝成平时没少帮衬他。两家处得像亲人一样。但是由于这次喝酒害韩宝成丢了性命,两家人如今形同陌路。

案件延伸

这些因酒惹出的官司

2006 年 1 月 3 日中午,田某与侯某等人一起在饭店喝酒。田某

因饮酒过量,酒后被侯某带到王某住处后昏迷。侯、王等人未及时向 120 求救,也未及时将田某送医院,而是用凉水浇其头部。当侯某等人发现田已死亡时才拨打 120。公安机关调查认定,田某因饮酒过度而猝死。事后,死者家属将侯、王二人告上法院,索赔 13 万元。

2. 去年房山法院宣判了一起案件:李某酒后独自驾车回家,开车发生车祸死亡,其妻子将与共同喝酒的王某诉至法院,索赔 26 万余元。房山法院判决劝酒的王某赔偿李某妻子 4 万余元。

3. 去年 3 月 12 日夜,张某、王某在饮酒后,将喝醉的酒友宋某拖至张某租住的东城区钱粮胡同 21 号院内一未完工的改建房后死亡。后经法医鉴定,宋某符合酒精中毒后冻死。去年年底,东城法院以过失致人死亡罪分别判处张某、王某有期徒刑 1 年,并赔偿死者家属近 40 万元。

记者观察

酒官司为什么从无到有?

记者注意到,大约在 2006 年前后,北京法院开始收到关于喝酒

丧命家属告酒友的案,植根在国人心中传统的酒文化观念开始受到挑战。直到去年年底,男子宋某因酒后被冻死,东城法院首次以过失致人死亡罪分别对酒友张某、王某判处有期徒刑 1 年,传统观念再一次受到更深的触碰。

对于此类案件的变化,法官俞里江分析认为,这一切源于人们的文化观念发生了改变:“以前人们的观念偏重于成年人应有责任意识,强调自己负责,没有人会想到来法院起诉,向酒友索赔。但近几年,人们的观念发生了转变。”

俞里江说,安全保证义务的理论被引进我国后,首次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中得到确认。虽然当时这项义务主要针对的是住宿、餐饮、娱乐等经营者,但仍影响了人们的观念。人们首先开始意识到“强迫性劝酒是不对的”,这种价值判断形成之后,又进一步引申出酒友的照顾义务和注意义务。而这种文化价值观念的变化也进一步被渗透到对法律条文的解释和运用中。

律师提醒

喝酒人有哪些注意义务?

律师朱爱民总结认为,酒友之间应尽的注意义务包括:不强迫生病或不宜喝酒的人喝酒,不劝开车的人喝酒,阻止喝酒的人酒后驾车,不强行给已醉酒的人灌酒,送醉酒的人安全到达住所交予其家人照顾,如发生意外应立即送诊就医等等。

如果酒友违反了上述这些义务,造成他人损害的,就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尤其是宴会的主办人和喝酒的召集人,所要承担的责任要大于其他酒友。

什么情况下承担刑事责任?

酒友因未负注意和照顾义务,在什么程度上要承担刑事责任?朱爱民表示,一方面要具备刑事违法性,另一方面还要造成严重的后果达到刑事处罚的程度。

拿宋某的案举例,张某、王某的行为在主观上属疏忽大意的过失,客观方面将深醉的被害人宋某在初春季节深夜单独弃置于工地上,导致了宋某因酒精中毒后冻死这一严重后果,从而构成了过失致人死亡罪。(张蕾)

笨小偷 藏身阳台睡着 呼呼打鼾被抓

□晚报记者 侯国防

本报讯 一名小偷爬上鹿邑县李先生的家阳台等候时机作案,没想到睡着了打鼾。10 月 3 日早晨,李先生发现自家阳台有人立即报警,民警迅速出击,将睡眼惺忪的小偷刘某当场抓获。

据了解,今年 21 岁的刘某,是鹿邑县唐集乡某村村民。由于他整日游手好闲,不务正业,偷盗成性,父母也拿他没办法。10 月 2 日 22 时许,刘某在鹿邑县城闲逛时,看到真源办事处某居民楼外墙下竖着一根竹竿,顿时起了贼心。趁四周无人,他顺着竹竿爬到了二楼住户的阳台上。正当他准备入室行窃时,忽然听到屋内人声嘈杂,于是决定躲到阳台上休息片刻,之后再伺机作案。可能是白天过于疲劳的缘故,刘某在阳台上蹲了一会儿后,竟不知不觉酣然入睡。

第二天天亮时分,房主李先生起床后听到阳台上有人发出阵阵鼾声,他上前一看,发现那里竟然有个陌生的男青年睡得正香。惊讶之余,李先生立即走进卫生间悄悄报了警。5 分钟后,民警迅速赶到,将睡眼惺忪的刘某逮了个正着。

民警询问得知,2004 年夏天,刘某因盗窃被该县唐集派出所拘留 15 天;2007 年 4 月,刘某因盗窃被上海警方拘留 15 天。刘某交待,就在两天前,他还在该县城郊一栋居民楼中偷了 1 部黑色手机和一个装有 5 角钱的存钱罐。

目前,鹿邑县公安局已将刘某行政拘留。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线索提供 李明

偷窃损毁光缆, 危害通信安全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周口通信传输局护线电话(0394) 8388365